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fon Holdings Limited
四方偉業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S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樺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7）

更改公司名稱及股份簡稱

茲提述(i)四方偉業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樺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之公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五日之通函（「**通函**」）；(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及(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繼股東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十四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已由「SG Group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Sefon Holdings Limited」，而本公司之中文雙重外文名稱已由「樺欣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四方偉業控股有限公司」，自二零二六年十月十四日起生效。

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五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書，確認本公司之新中英文名稱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註冊。

更改股份簡稱

自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本公司於聯交所進行股份買賣的英文股份簡稱將由「SG GROUP HLDGS」更改為「SEFON HOLDINGS」，而中文股份簡稱則由「樺欣控股」更改為「四方偉業控股」。本公司於聯交所的股份代號將維持不變，仍為「1657」。

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的任何權利、本公司的日常業務運作或其財務狀況。

在符合通函所載有關股份拆細的獨立股票及買賣安排的前提下，所有已發行且載有本公司前稱之現有股票將繼續作為股份所有權之有效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用途。因此，若純粹因更改公司名稱而將現有股票免費換領為載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本公司將不會就此另行作出任何安排。

本公司將予以發行之任何新股票均將載有本公司之新英文及中文名稱。

承董事會命
四方偉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查文宇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查文宇先生、王純斌先生、張登輝先生及蔣洪慶先生；非執行董事蔡敬庭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瑩女士、陳良銀先生及曹晟先生組成。